

证券代码：002078

证券简称：太阳纸业

公告编号：2024-038

山东太阳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山东太阳纸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太阳纸业”）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于 2024 年 10 月 28 日召开，会议决议于 2024 年 11 月 22 日召开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具体事项如下：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2、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4 年 11 月 22 日下午 14:00。

（2）网络投票时间：2024 年 11 月 22 日。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4 年 11 月 22 日的交易时间，即 9:15—9:25，9:30—11:30 和 13:00—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 2024 年 11 月 22 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上午 9:15，结束时间为 2024 年 11 月 22 日（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下午 3:00。

5、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1）现场表决：股东本人出席现场会议或通过授权委托书委托他人出席；

(2) 网络投票：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根据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所有股东，均有权通过相应的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但同一股份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或符合规定的其他投票方式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公司股东或其委托代理人通过相应的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表决票数，应当与现场投票的表决票数以及符合规定的其他投票方式的表决票数一起计入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权总数。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4年11月18日

7、出席对象：

(1) 2024年11月18日（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股东可以亲自出席会议，也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2)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 公司聘请的律师；

(4) 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8、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山东省济宁市兖州区友谊路1号太阳纸业办公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需提交本次股东大会表决的提案：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2.00	《关于修订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3.00	《关于修订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累积投票提案：采用等额选举		

4.00	《关于换届选举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4)人
4.01	选举李娜女士为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4.02	选举刘泽华先生为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4.03	选举毕赢女士为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4.04	选举王宗良先生为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5.00	《关于换届选举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3)人
5.01	选举李耀先生为独立董事的议案	√
5.02	选举徐晓东先生为独立董事的议案	√
5.03	选举王晨明女士为独立董事的议案	√
6.00	《关于换届选举公司第九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2)人
6.01	选举张康先生为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
6.02	选举杨林娜女士为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

2、公司于2024年10月28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上述议案，相关内容详见刊登在2024年10月29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及《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上的相关公告和文件。

3、议案1《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需要以特别决议方式审议，需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审议通过。

本次选举公司非独立董事、独立董事和非职工代表监事为等额选举，议案4.00应选非独立董事4人、议案5.00应选独立董事3人、议案6.00应选非职工代表监事2人，采用累积投票制逐项表决，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为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量乘以应选人数，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以应选人数为限在候选人中任意分配(可以投出零票)，但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无异议后，股东大会方可进行审议表决。

4、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布的《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的规定，以上议案均为影响中小投资者(除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利益的重大事项，公司将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单独计票，并将计票结果公开披露。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1、登记方式：现场登记、电子邮件登记、传真方式登记；不接受电话登记。

2、登记时间：2024年11月19日—2024年11月21日（上午8:00—12:00，下午13:30—17:30）

3、登记地点：山东省济宁市兖州区友谊路1号太阳纸业办公楼证券部。

4、登记手续：

（1）现场登记

法人股东现场登记：

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出席的，应出示法定代表人本人身份证原件，并提交：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持股凭证复印件。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委托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原件，并提交：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持股凭证复印件、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二）。

自然人股东现场登记：

自然人股东出席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原件，并提交：本人身份证复印件、持股凭证复印件。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委托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原件，并提交：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二）、持股凭证复印件。

（2）电子邮件、传真方式登记

公司股东可根据现场登记所需的相关材料通过电子邮件、传真方式登记，所提供的登记材料需签署“本件真实有效且与原件一致”字样。

采用电子邮件方式登记的股东，请将登记材料的扫描件发送至公司邮箱（sunpaper@sunpaper.cn），邮件主题请注明“登记参加太阳纸业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采用传真方式登记的股东，请将登记材料传真至公司。

（3）拟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需凭以上有关证件及经填写的登记表（详见附件三）采取直接送达、电子邮件、传真方式于规定的登记时间内进行确认登记。

上述登记材料均需提供复印件一份，个人材料复印件须个人签字，法人股东登记材料复印件须加盖公章。

5、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 王涛

电话: 0537-7928715 传真: 0537-7928489

电子邮箱: sunpaper@sunpaper.cn

6、其他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会期预计半天,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所有股东的食宿、交通费自理。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 公司向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 公司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参加投票, 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五、备查文件

- 1、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
- 2、第八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附件二: 授权委托书

附件三: 参会股东登记表

特此公告。

山东太阳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四年十月二十九日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公司将向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投票，投票程序如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 1、投票代码：362078
- 2、投票简称：太阳投票。
3. 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对于累积投票提案，填报投给某候选人的选举票数。上市公司股东应当以其所拥有的每个提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提案组所投的选举票均视为无效投票。如果不同意某候选人，可以对该候选人投0票。

累积投票制下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填报一览表

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填报
对候选人A投X1票	X1票
对候选人B投X2票	X2票
...	...
合计	不超过该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

各提案组下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举例如下：

（1）选举非独立董事（如提案4，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4位）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4

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4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2）选举独立董事（如提案5，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3位）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3

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3位独立董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投票总

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3) 选举监事（如提案6，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2位）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2

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2位监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4年11月22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 和 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4年11月22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上午9:15，结束时间为2024年11月22日（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下午3: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授权委托书

山东太阳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本人/本公司（委托人）现持有山东太阳纸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太阳纸业”）股份_____股。

兹全权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公司（受托人）出席太阳纸业于2024年11月22日召开的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并行使本人/本公司在该次会议上的全部权利（若没有明确投票指示的，授权由受托人按自己的意见投票）。

本人/本公司对本次股东大会议案的表决意见如下：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2.00	《关于修订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3.00	《关于修订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累积投票提案（采用等额选举，填报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4.00	《关于换届选举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4人）	选举票数		
4.01	选举李娜女士为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4.02	选举刘泽华先生为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4.03	选举毕赢女士为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4.04	选举王宗良先生为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5.00	《关于换届选举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3人）	选举票数		
5.01	选举李耀先生为独立董事的议案	√			
5.02	选举徐晓东先生为独立董事的议案	√			
5.03	选举王晨明女士为独立董事的议案	√			
6.00	《关于换届选举公司第九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2人）	选举票数		
6.01	选举张康先生为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			
6.02	选举杨林娜女士为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			

说明事项:

1、非累积投票提案,请委托股东对上述审议议案选择“同意、反对、弃权”意见,并在相应表格内打“√”;每项均为单选,不选或多选均视为委托股东未作明确指示;关联股东需回避表决。

2、累积投票提案,股东所持的每一股份拥有与待选董事或者监事人数相同的表决权。股东拥有的投票权可以集中使用,也可以分开使用。可表决票数总数:候选人数量×持股数=可用票数。请将同意选举票数填写在对应的空格内。

3、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委托人为法人股东的,应加盖法人单位印章。

4、本授权委托书的有效期限为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时止。

委托人名称及签章(法人单位委托须加盖单位公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委托人持有股份的性质和数量:

委托人股东账号: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签署日期: 2024 年 月 日

附件三：参会股东登记表

山东太阳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参会股东登记表

自然人股东姓名/法人股东名称	
自然人股东身份证号码/法人股东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代理人姓名（如适用）	
代理人身份证号码（如适用）	
股东账户号码	
持股数量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联系地址	
备注事项	

说明事项：

- 1、请用正楷字填写完整的股东名称及地址（须与股东名册上所載的相同）。
- 2、上述参会股东登记表的剪报、复印件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